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15-075

债券代码：128007

债券简称：通鼎转债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5月8日以电话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彩玲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

1、根据《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三章“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沈芳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我们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沈芳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9,500股全部回购注销，依据《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对回购价格确定方式的约定，回购总金额为89,250元。

2、因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656.91万元，较2012年度增长2.15%，未达到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条件，同意公司回购11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239.85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依据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对回购价格确定方式的约定，公司应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向110名激励对象合计支付回购款10,977,750.00元。

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实施上述回购注销。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